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16-060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需以特别决议形式通过，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六”采用累积投票制。

根据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7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7 月 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7 月 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7 月 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7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7、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汉江路 5 号公司会议室

8、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投票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修改<公司授权管理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合作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提名曾会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提名 ZHANG JIEFU 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6年7月6日—7月7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

登记地点：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汉江路5号1号楼5楼）。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16年7月7日16: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汉江路5号1号楼5楼，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1402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本次会议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279；投票简称：和晶投票。

2、投票时间：2016年7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制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4、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陆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者“投票”功能栏目；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弃权”; 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和晶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不包含需累积投票的议案), 1.00 元代表议案 1, 2.00 元代表议案 2, 依此类推; 6.01 元代表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第一位候选人, 6.02 元代表议案选举非独立董事第二位候选人。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对以下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元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元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0 元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授权管理规则>的议案》	3.00 元
议案四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合作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4.00 元
议案五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5.00 元
议案六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6.1	提名曾会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1 元
6.2	提名 ZHANG JIEFU 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2 元

(4)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	------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2) 累积投票议案

本次会议“议案六”采用累积投票制，在“委托数量”项填报投票给相应候选人的表决票数。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5)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累计投票议案需另行投票。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7)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7 月 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7 月 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领步骤详见：

<http://wltp.cninfo.com.cn/gddh/main/tpzn2.htm>。

(2) “深交所数字证书” 申领步骤详见:

<http://wltp.cninfo.com.cn/gddh/main/tpzn3.htm>。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 选择“和晶科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 选择“用户密码登录”, 输入证券帐户和密码; 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的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 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 视为弃权。

五、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瑶、吴凡

电话: 0510-85259761

传真: 0510-85258772 (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汉江路 5 号 1 号楼 5 楼,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214028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 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附件内容

附件一:《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3 日

附件一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法人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对以下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议案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修改<公司授权管理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合作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 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 案》			
议案六	《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6.1	提名曾会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	提名 ZHANG JIEFU 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			

表决说明：

- 1、请将表决意见在每项议案后“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 2、“议案六”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 （2）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独立

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若委托人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企业法人委托须加盖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